益阳市资阳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

**二O二二年五月**

前言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一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湖南的关键五年。生态环境保护是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重要内容，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是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因素。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改善资阳区生态环境质量，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为建设“益山益水·益美益阳”助力，根据《湖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益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总体部署，制定本规划。主要阐明“十四五”时期资阳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指标和重大工程，是今后五年统筹推进资阳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行动纲领。

目 录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1](#_Toc98755243)

[**（一）“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成绩显著** 1](#_Toc98755244)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5](#_Toc98755245)

[**（三）生态环境保护面临机遇与挑战** 6](#_Toc98755246)

[二、总体要求 8](#_Toc98755247)

[**（一）指导思想** 8](#_Toc98755248)

[**（二）基本原则** 8](#_Toc98755249)

[**（三）规划范围与期限** 9](#_Toc98755250)

[**（四）规划总体目标** 9](#_Toc98755251)

[**（五）规划目标指标体系** 10](#_Toc98755252)

[三、加强源头治理，助推绿色发展 12](#_Toc98755253)

[**（一）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12](#_Toc98755254)

[**（二）推进能源结构调整** 12](#_Toc98755255)

[**（三）推进运输结构调整** 12](#_Toc98755256)

[**（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 13](#_Toc98755257)

[**（五）强化环境准入与管控** 13](#_Toc98755258)

[四、推动碳达峰行动，应对气候变化 15](#_Toc98755259)

[**（一）制定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 15](#_Toc98755260)

[**（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15](#_Toc98755261)

[**（三）主动适用气候变化** 15](#_Toc98755262)

[五、加强协同治理，力争空气质量稳定达标 17](#_Toc98755263)

[**（一）推动多污染物协同减排** 17](#_Toc98755264)

[**（二）加强固定源污染综合治理** 17](#_Toc98755265)

[**（三）推进移动源污染防治** 18](#_Toc98755266)

[**（四）强化面源污染治理** 19](#_Toc98755267)

[**（五）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 20](#_Toc98755268)

[**（六）加强其他污染治理** 20](#_Toc98755269)

[六、深化系统治理，提高水环境质量 21](#_Toc98755270)

[**（一）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21](#_Toc98755271)

[**（二）持续深化水环境治理** 21](#_Toc98755272)

[**（三）强化水资源保障与利用** 23](#_Toc98755273)

[七、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25](#_Toc98755274)

[**（一）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预防** 25](#_Toc98755275)

[**（二）提升农用地安全利用水平** 25](#_Toc98755276)

[**（三）落实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和修复** 26](#_Toc98755277)

[**（四）加强地下水环境风险防控** 26](#_Toc98755278)

[**（五）加强土壤与地下水的协同共治** 27](#_Toc98755279)

[八、深入农村整治，提升人居环境 28](#_Toc98755280)

[**（一）加强农村饮用水源地保护** 28](#_Toc98755281)

[**（二）深化农村生活污染治理** 28](#_Toc98755282)

[**（三）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29](#_Toc98755283)

[**（四）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30](#_Toc98755284)

[九、加强生态监管，保障生态安全 32](#_Toc98755285)

[**（一）构筑生态安全格局** 32](#_Toc98755286)

[**（二）加强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32](#_Toc98755287)

[**（三）加大生物多样性保护力度** 33](#_Toc98755288)

[**（四）强化生态保护监督管理** 34](#_Toc98755289)

[十、加强风险防范，筑牢环境安全底线 35](#_Toc98755290)

[**（一）强化环境风险源头防控** 35](#_Toc98755291)

[**（二）严控重点领域环境风险** 35](#_Toc98755292)

[**（三）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37](#_Toc98755293)

[**（四）加强核与辐射污染防治** 38](#_Toc98755294)

[**（五）健全环境应急管理体系** 38](#_Toc98755295)

[十一、深化改革创新，健全环境治理体系 39](#_Toc98755296)

[**（一）完善生态环境治理领导责任体系** 39](#_Toc98755297)

[**（二）完善责任追究制度** 39](#_Toc98755298)

[**（三）健全服务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 39](#_Toc98755299)

[**（四）健全生态环境市场经济政策** 40](#_Toc98755300)

[**（五）夯实企业生态环境治理责任体系** 41](#_Toc98755301)

[**（六）构建生态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 42](#_Toc98755302)

[**（七）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 43](#_Toc98755303)

[十二、建立重点项目库 45](#_Toc98755304)

[十三、规划实施保障 47](#_Toc98755305)

[**（一）明确责任分工，落实目标任务** 47](#_Toc98755306)

[**（二）强化资金保障，拓宽投入渠道** 47](#_Toc98755307)

[**（三）加强法制宣传，动员公众参与** 47](#_Toc98755308)

[**（四）开展评估考核** 48](#_Toc98755309)

##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一）“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成绩显著**

**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水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断面比例91.7%，其中省控断面黄家湖从2019年4月起稳定达到三类水质。市级饮用水源龙山港断面水质达标率100%。空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0年，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84.4%，较2015年提升6.7%；PM2.5浓度为43μg/m3，较2015年下降6.5%。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面积达52198亩，完成省定任务。区域噪声环境质量有所提升。中心城区白天平均等效声级为52.4dB（A），较2015年下降1.2dB（A）。

**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全面完成。**至2020年，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6121吨，较2015年下降14%，氨氮排放量为451吨，较2015年下降48%，二氧化硫排放量为1286吨，较2015年下降46%，氮氧化物排放量为758吨，较2015年下降21%，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减排量超额完成“十三五”总量控制指标。

**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成效显著。**以中央、省级生态环保督察、长江经济带警示片、全国人大“一法两条例”执法检查为契机，扎实推进问题整改，着力解决一批顽症痼疾。对于中央、省级各项督查反馈的10张清单共计47个交办问题、99件信访件，严格落实每个问题和每件信访件“四包一”措施，扎实推进问题整改，着力解决了一批顽症痼疾。截至2020年12月底，47个交办问题中已完成整改34个、按序时进度推进13个，99件信访件已全部整改到位。3.02万亩欧美黑杨全部退出；资江流域益阳段锑浓度稳定达标。

**噪声环境治理稳步推进。**加强交通、建筑施工、社会生活和工业噪声污染防治，积极回应居民噪声污染诉求，全年共办结群众投诉82件。完成噪声示范控制区划定，企事业单位、建筑工地项目、社会生活噪声污染治理有序有力推进。

**蓝天保卫战强力推进。**强力推进蓝天保卫战“夏季攻势”和“百日攻坚”行动，深入开展工地扬尘治理、工业企业排放管控、餐饮油烟和渣土污染治理及垃圾禁烧、砂石企业扬尘治理、机动车尾气治理、秸秆禁烧综合利用等六大专项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摸清9大类261家重点污染源底数，严把开工条件审查关口，加强日常监管巡查，在建工地严格落实“六个100%”。完成713台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全力推进秸秆禁烧工作，无省通报卫星火点数，为全市最低。加强空气监测基础设施建设，完成13个环境空气质量网格化监测微站、1座大气颗粒物组分站建设。强化重污染天气应对，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7次，建立健全工业企业减排调控机制，对23家重点涉气企业采取常规减排、错峰生产、预警减排等措施，对城区主干道实行柴油货车限行。

**碧水保卫战深入开展。**资江干流资阳区段及资阳范围内入洞庭湖排污口排查建档工作已全面完成，整治重点入湖、入河排污口1个。划定13处乡镇“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保护区，9处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完成“千吨万人”水源地问题整治11个。扎实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全区规模畜禽养殖粪污设施装备配套率达100%，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100%。统筹推进“两治”工作，44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全面完成，城镇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100%、96.5%。强化黑臭水体治理，完成6个黑臭水体治理任务。整治工业园区水环境问题2个。黄家湖稳定达到Ⅲ类水质，达到水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净土保卫战扎实推进。**做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工作，实施“六改”等农艺技术措施的耕地51395亩已安全利用；采取种植结构调整、休耕等措施的耕地803亩已严格管控，均超额完成省定任务。完成第五轮涉镉排查，生力、奥士康两家企业全部完成排查整治。探索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完成24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落实资江流域益阳段锑污染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对在产企业开展全方位和持续性整治。开展固体废物大排查、大整治，对240家涉危废企业进行了集中调查清查，确定177家非危废产生单位，对45家涉危废企业录入省危废监管平台，实行规范化管理。

**生态保护修复稳步实施。**积极组织开展“绿盾行动”反馈问题整改，全区自然保护地224个问题全部核实和整改到位。深入推进生态保护红线评估和勘界定标。着力推进湿地修复治理，逐步实施杨树迹地清理、被侵占岸线及洲滩的生态修复，累计完成湿地修复3.36万亩。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经济政策，与桃江县签订资江流域生态补偿协议。

**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撑有力。**积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优化营商环境六不准》，编制长江经济带战略环评“三线一单”，形成2个优先保护单元、2个重点管控单元和1个一般管控单元。严把环评审批关口，对不符合产业和环保政策的项目坚持“一票否决”。做好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124个行业发证登记任务已全部完成，实现排污许可“全覆盖”。完成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采集普查信息880个，污染源档案信息全面建立。

**依法依规严格监管。**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深化“两法衔接”，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执法要求。严密实施排查、交办、核实、约谈、执法“五步工作法”，严格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2020年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5件，拟罚款35万元，限产、停产6件，行政移送案件1件。妥善处理群众投诉，全年共办理群众投诉件193件，同比(275件)下降30%，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满意度逐步提升。

表1“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十三五”目标值 | 2020年完成值 | 完成情况 |
| 1 | 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万吨） | 6399吨 | 6121吨 | 完成 |
| 2 | 氨氮排放总量（万吨） | 779吨 | 451吨 | 完成 |
| 3 | 二氧化硫排放总量（万吨） | 1881吨 | 1286吨 | 完成 |
| 4 | 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万吨） | 816吨 | 758吨 | 完成 |
| 5 | 资江万家嘴监测断面水质 | Ⅲ类 | II类 | 完成 |
| 6 | 资江龙山港监测断面水质 | Ⅲ类 | II类 | 完成 |
| 7 |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评价达标天数比例 | 80% | 84.2% | 完成 |
| 8 | 城区区域环境噪声与道路交通噪声达标率 | 100% | 100% | 完成 |
| 9 | 生活污水处理厂 | 全面稳定达标排放 | 完成44个 | 基本完成 |
| 10 | 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 96.5% | 100% | 完成 |
| 11 |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 100% | 完成 |
| 12 | 生态环境监测网络 | 全方位、全覆盖 | 13个微站、1个分站 | 完成 |
| 13 |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 | 基本实现 | 全覆盖 | 完成 |
| 14 |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 100% | 100% | 完成 |
| 15 | 辐射安全许可证持证率 | 100% | 100% | 完成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任重道远。**全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状况保持稳定，大部分指标有所好转，但PM2.5超标问题仍然突出，环境空气质量仍未能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益阳地处大气传输通道的特殊地理位置，空气质量受气象影响易反弹，夏季臭氧浓度升高趋势逐渐显现，全区空气质量稳定达标压力较大。土壤环境质量状况整体安全，但涉镉、涉锑等重金属污染地块治理和修复还需持续加强。农村生活污水点多面广，污水收集管网配套不足，污水处理设施维护困难，部分村庄还存在直排问题，加之区内农业面源和畜禽养殖污染，水环境安全隐患突出，水污染防治形势较为严峻。化肥、农药等过量使用，农业面源污染逐年加剧，土壤和水体污染风险不断加剧，农业污染防治压力较大。

**环境安全隐患依然存在。**工业园区企业整体装备水平不高，环境管理力度不够，环保历史欠账较多，环境违法事件时有发生，园区环境风险防范体系仍不完备，工业园区环境隐患居高不下。

**碳达峰和碳减排工作形势严峻。**“十三五”时期，资阳区碳排放总量呈增长趋势，加上区域交通车辆日益增长、工业及建筑节能任务重，居民能耗等刚性增长需求，区域碳达峰目标依然艰巨。在能耗刚性增长的同时，碳排放强度下降空间较小。区级层面碳减排统筹协调机制仍需完善，精细治理减污降碳压力增大。

**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亟需加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尚不健全，多部门联合监管和信息共享机制不够顺畅，全链条监管效果不显著，基层监管能力需要进一步加强。环境执法面临人员力量与执法任务不匹配、队伍素质与履职要求不适应、责任追究风险高等多重问题尚未解决。环境应急预警和风险防控力量略显薄弱，重大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加强。环境治理市场化程度和社会参与程度偏弱，生态环保公益性项目资金主要依靠政府财政投入，资源环境市场配置效率有待提高。

**（三）生态环境保护面临机遇与挑战**

**机遇。**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新时代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了思想指引和行动指南。新的碳达峰目标、碳中和愿景成为促进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的重要推手。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第四次工业革命蓄势待发，以5G通信、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地理信息集成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日新月异，为生态环境保护赋能。生态环境空间管控体系逐步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向系统化、精准化、科学化迈进。长江经济带和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湖南“一带一部”发展加快，资阳区经济发展将迎来新的重大机遇和广阔空间。资阳作为益阳两区之一及重要的农业功能区，将优化产业布局，强化农业绿色生产，推动农业绿色防控，助推农业产业提档升级增效。大益阳城市圈和“东接东进”战略，为对接“长株潭”等区域协调发展、联防联控提供了新的机遇。

**挑战。**“十四五”期间，“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将不断深化，探索实践不断加强，转型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将成为资阳区经济发展的主旋律。资阳区绿色发展底子较为薄弱，“低、小、散”企业、加工点数目较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水平不高、污染排放管控力度不严等问题依旧存在，如何在十四五期间，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保护，探索出成熟的“两山”转化路径，是资阳区面临的重大挑战。

##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有效防控环境风险，维护生态安全和生物安全，坚持走绿色发展之路，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为加快建设富饶资阳、创新资阳、开放资阳、绿色资阳、幸福资阳奠定坚实的生态环境基础。

**（二）基本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将生态环境保护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建立绿色、高效、低碳的经济体系、能源体系和资源利用体系。

**以人为本，系统治理。**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将改善环境质量、保障人体健康作为根本出发点，统筹推进生态环境治理。着力解决制约转型发展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目标引领，问题导向。**围绕“五个资阳”的美好愿景，谋划未来五年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战略布局、目标指标和重点任务。

**政府主导，共治共享。**综合运用政府“有形之手”、市场“无形之手”和社会“自治之手”，建立健全紧密联系的制度框架，对政府、企业和社会的生态环境行为进行有效规范、引导和监督。

**（三）规划范围与期限**

**1.规划范围**

益阳市资阳区行政区划范围，包括大码头、汽车路2个街道办事处，长春镇、新桥河镇、茈湖口镇、沙头镇、迎风桥镇、张家塞乡5个镇1个乡，另设1个省级工业园区：益阳长春经济开发区。

**2.规划期限**

基准年：2020年。

规划期限：2021年-2025年。

**（四）规划总体目标**

加快补齐生态环境质量短板，到2025年，生态环境质量取得稳定改善，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快速增长趋势得到有效遏制，环境风险有效控制，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显著增强。

**——低碳。**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进一步优化，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流通体系、消费体系初步形成，应对气候变化取得积极成效，碳排放总量和排放强度持续下降，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水耗持续下降，为实现碳达峰奠定良好基础。

**——天蓝、水清、土净。**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改善，重污染天气大幅减少，力争空气质量稳定达标，各主要污染因子减排量达到省市要求；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水生态建设得到加强，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土壤安全利用水平巩固提升，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实现安全利用和有效管控。

**（五）规划目标指标体系**

 “十四五”期间共设置生态环境保护主要指标23项，其中约束性指标10项，预期性指标13项，涵盖应对气候变化、环境治理、生态保护、环境风险防控四大领域。

|  |
| --- |
| 表2“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标体系 |
| 序号 | 指标分类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20年 | 2025年 | 属性 |
| 1 | 应对气候变化 |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18 | 完成市定目标 | 约束性 |
| 2 |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消耗降低 | % | 16.7 | 完成市定目标 | 约束性 |
| 3 |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例 | % | 45 | 53 | 预期性 |
| 4 | 环境治理 | 城市PM2.5年平均浓度下降\* | % | 6.5 | 完成市定目标 | 约束性 |
| 5 |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 | 84.2 | 完成市定目标 | 约束性 |
| 6 | 城市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 | % | 0.3 | 完成市定目标 | 预期性 |
| 7 | 国省控断面地表水质量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比例 | % | 100 | 完成市定目标 | 约束性 |
| 8 |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达标率# | % | 63.6 | 75 | 预期性 |
| 9 |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 % | - | 70 | 预期性 |
| 10 | 乡镇污水处理率 | % | - | 85 | 预期性 |
| 11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 | - | 70 | 预期性 |
| 12 | 氮氧化物排放量削减比例 | % | - | 完成市定目标 | 约束性 |
| 13 |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削减比例 | % | - | 完成市定目标 | 约束性 |
| 14 |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削减比例 | % | - | 完成市定目标 | 约束性 |
| 15 | 氨氮排放量削减比例 | % | - | 完成市定目标 | 约束性 |
| 16 | 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下降△ | % | - | 完成市定目标 | 预期性 |
| 17 | 生态质量指数（新EI） | - | - | 稳中向好 | 预期性 |
| 18 | 生态保护 | 森林覆盖率 | % | 26.21 | 完成市定目标 | 约束性 |
| 19 | 生态保护红线占国土面积比例☐ | % | 22.59 | 不降低 | 预期性 |
| 20 |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 | - | 完成市定目标 | 预期性 |
| 21 | 环境风险防控 | 重点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率 | % | - | 完成市定目标 | 预期性 |
| 22 | 县级以上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 | % | 100 | 100 | 预期性 |
| 23 | 工业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 | % | 100 | 100 | 预期性 |

备注：1、2020年国省控断面地表水质量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比例现状值按照“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国省断面（25个）计算，2025年目标值按照“十四五”水环境质量考核国省控断面（33个）计算。

2、\*表示：2020年PM2.5浓度、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等指标值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明显好于正常年份。

3、#表示：部分水源地为地下水，由于铁、锰本底值超标，目前地下水水源地无法达标；但随着城乡一体化供水的完成，水源地达标率随之提升。

4、△表示：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下降基准年是2013年。

## 三、加强源头治理，助推绿色发展

**（一）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合理规划、明确工业园区定位，依托现有产业基础，主攻印制线路板、新材料等，强化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升级改造。按照“一园一策”“一行一策”，强化清洁生产要求，制定综合整治方案，积极推进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和污染治理，全面提高产业集约化、绿色化发展水平。

**（二）推进能源结构调整**

**严格控制煤炭消费。**在工业、交通领域推进“以电代煤”“以电代油”，提高电力煤炭消费占煤炭消费总量比重，达到全市目标要求。

**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提高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比重，在保护好生态环境前提下有序发展生物质能源、太阳能等非化石能源。大力发展光伏发电，因地制宜建设一批渔光互补、屋顶分布式光伏、户用光伏发电等多模式光伏发电项目。加快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加快液化天然气推广应用。

**（三）推进运输结构调整**

加快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全面铺开建设新能源公交体系，推进公共机构以合同能源管理方式实施节能改造。以公交车、公用车、公务车等公共服务领域为突破口，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积极引导社会车辆推广应用。新增或更新的公务车、邮政车、巡逻车、环卫车、公交车中，新能源汽车比例达到全市目标要求。

**（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

推动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替代、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等化肥农药减量技术与模式。进一步优化调整养殖业布局，严格落实禁养区、限养区各项规定，根据土地承载能力合理确定养殖规模，推进种养业协调发展。推动养殖业减量用药，规范兽药、饲料添加剂使用。

**（五）强化环境准入与管控**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三线一单”，建立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按“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要求对全区环境管控单元实施分类管控，完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建立动态更新调整机制。强化“三线一单”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应用，规范开发建设活动。健全以环评制度为主体的源头预防体系，落实相关行业环评审批原则和准入条件，强化环评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源头预防的效力。

**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度。**推动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实现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覆盖，推动工业固体废物、土壤环境要素全覆盖，积极探索碳排放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内容和实施路径。加强排污许可证后管理，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开展日常执法监管，建立排污许可质量控制长效机制。建立排污许可联动管理机制，加快推进环评与排污许可融合，推动排污许可与环境执法、环境监测、总量控制等环境管理制度有机衔接，构建以排污许可证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

## 四、推动碳达峰行动，应对气候变化

**（一）制定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

根据省市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制定益阳市资阳区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明确达峰目标、路线图、达峰目标任务分解及责任落实。鼓励能源、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制定达峰专项行动方案；鼓励大型企业制定达峰行动方案、实施碳减排示范工程。

**（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实施二氧化碳控制专项行动，强化二氧化碳与大气污染物协同控制，落实碳排放总量和强度目标考核制度，全区碳排放总量和碳排放强度达到省市考核要求。强化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统计、核算，编制区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

强化工业、交通、建筑等领域低碳发展。强化工业过程温室气体排放控制，采取原料替代、生产工艺改善、设备改进等措施减少工业过程温室气体排放。大力发展低碳交通，推广新能源车辆，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提高营运车辆的低碳比例。推行绿色建筑，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比例，逐步实施既有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的绿色节能改造，强化对公共建筑用能监测和低碳运营管理，各项指标满足省市目标要求。

**（三）主动适用气候变化**

制定适应气候变化实施方案，开展气候变化风险评估，识别气候变化对水资源保障、粮食生产、城乡环境、人体健康、重大工程的影响，开展应对气候变化风险管理。完善防灾减灾及风险应对机制，提升应对未来气候风险能力。提升极端气候事件监测预警、防灾减灾综合评估和风险管控能力，制定应对和防范措施。

积极推行合同能源管理、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建筑能耗标准制度，对属于国家限制、淘汰的高能耗企业实行专项加价的差别电价或惩罚性电价制度。加快碳交易市场和低碳技术交易平台建设，完善生态环境市场机制，加快建立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和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体系，发展绿色金融，推进绿色技术创新，培育壮大环保产业。

## 五、加强协同治理，力争空气质量稳定达标

**（一）推动多污染物协同减排**

通过优选控制技术，优化控制方案，加大对涉O3、PM2.5等污染物的协同治理，加强PM2.5控制的基础上，补齐臭氧污染治理短板。强化PM2.5和臭氧的共同前体物VOCs进行协同控制，以电子电路制造、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重点行业为龙头，带动VOCs综合治理工作全面开展，重点开展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调整，低VOCs含量产品的原料替代，低氮燃烧，脱氮改造，超低排放VOCs治理。加强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协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推动大气污染治理和应对气候变化的协同治理。强化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风险控制，推进大气汞污染物排放控制，全面加强大气汞相关行业“管理、源头、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相结合”的全过程精细化管控方式。

**（二）加强固定源污染综合治理**

**强化NOx深度治理。**重点推进烧结砖瓦行业末端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淘汰简陋落后的“双碱法”脱硫除尘一体化技术，推动行业向成熟先进的大气污染物治理设施升级换代，到2025年，行业整体脱硫、除尘效率力争分别达到80%、90%。实施燃气锅炉低氮改造，改造后氮氧化物浓度不高于50毫克/立方米。十四五期间益阳鸿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对1台6t/h天然气锅炉低氮改造，对3条隧道窑低氮改造。湖南皇爷食品有限公司对2台10t/h天然气锅炉低氮改造。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1台6t/h和1台3t/h天然气锅炉低氮改造。湖南口味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1台10t/h天然气锅炉低氮改造和1台8t/h锅炉低氮改造，对以上改造企业NOx排放量消减50%以上。依托长安益阳发电有限公司余热综合利用工程，全力推进长春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能工程，切实削减长春经济开发区各企业因供热能锅炉产生的氮氧化物、烟尘等污染物的排放贡献值，有效削减市城区的污染排放总量。对工业炉窑或锅炉改造或者替代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或由周边热电厂供热。

**推进VOCs全过程综合整治。**以电子电路制造、包装印刷、工业涂装、家具制造等行业为重点，实施VOCs原料替代、排放全过程控制。按照“分业施策、一行一策”的原则，加强VOCs污染源头管理，推进低（无）VOCs原辅材料，推广油性漆改水性漆；推进使用全密闭、连续化、自动化等生产技术，以及高效工艺与设备等，减少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强化VOCs末端治理，实行重点排放源排放浓度与去除效率双重管控。对奥士康、明正宏、维胜等多家线路板制造企业涉VOCs排放的生产线按照方案进行治理，对森华木业、南洋包装等VOCs排放重点企业按照方案进行治理

**（三）推进移动源污染防治**

加快淘汰高排放老旧车辆，坚决淘汰连续3次排放检验不达标的老旧车辆，到2025年，基本完成老旧汽油车辆（国二及以下）及60%老旧柴油车辆（国三及以下）淘汰任务。依法强制报废超过使用年限的船舶，鼓励淘汰使用20年以上的内河航运船舶。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整治工作，每年抽检比例不低于摸底调查数量的50%，强化非道路移动机械申报登记监管、执法检测。全面供应符合国六标准车用汽柴油，停止销售低于国六标准的车用汽柴油，实现车用柴油、普通柴油、部分船舶用油“三油并轨”。加强车用油品质量监督检查，每年油品抽查覆盖率不低于全区加油站（点）总数的10%，确保全区加油站油品质量。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和使用非标车（船）用燃料，严禁运输企业储存使用非标油，坚决取缔黑加油站点。

**（四）强化面源污染治理**

建立工地名单台账，每季度更新。加强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监管，细化扬尘管控措施，加强预湿和喷淋抑尘措施和施工现场封闭措施管理。强化道路保洁，扩大机扫范围，增加机械化作业频次，积极探索、创新保洁作业方式。建立大型砂石堆场、料堆、码头等各种料场堆场清单名录，落实环境管理措施。加强餐饮油烟末端治理，推动全区完成餐饮油烟专项整治项目，督促餐饮企业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或者采取其他油烟净化措施，使油烟达标排放，推进规模化餐饮企业安装油烟在线监控，鼓励开展油烟净化设施三方清洗维护，规范整治露天烧烤。实施益阳市智慧禁烧项目，实现秸杆禁烧的全方位监控、预警和定位。

**（五）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

加强区域联防联治，完善并持续更新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根据重污染天气情况及时启动应急响应措施，强化应急预案实施情况检查和评估，提升应急措施有效性。分类明确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过程中需停产、限产企业清单，细化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督促工业企业按照“一厂一案”要求，制定具体的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操作方案，落实应急减排措施。实行环境信息公开，将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纳入区政府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

**（六）加强其他污染治理**

大型规模养殖场全部安装废气治理设施，推进畜禽粪便生物处理技术，建设氨排放净化装置，加强清洁养殖工艺和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的研发、推广配套设施建设，实现畜禽养殖废弃物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组织实施工业臭气异味治理，督促涉臭气异味企业采取封闭、加盖等收集处理措施，提高臭气废气收集率和处理率，显著减少工业臭气异味的排放。禁止露天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垃圾、皮革等产生有毒有害、恶臭气体的物质。

## 六、深化系统治理，提高水环境质量

**（一）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提升饮用水水源安全保障水平。**牢牢守住饮用水水源安全底线，加强对新桥河水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附近工业企业、污水处理厂的监督检查，采取轮产、限产、停产等手段，减少自来水的消耗和污染物的排放。加强生态建设，积极调整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种植业结构，重点发展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增加农药化肥使用较少的其他经济作物，大幅减少农药化肥对资江水体的污染。定期监测、评估饮用水源水质状况，开展水源保护区及其上游或补给区环境状况和污染风险调查评估。

**加强饮用水源突发环境污染应急防控。**应急处置方案与益阳市应急预案加强衔接，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

**（二）持续深化水环境治理**

**加强重点流域水环境整治。**继续推进《资江流域益阳段锑污染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对辖区内支流开展长期跟踪监测。统筹推进黄家湖环境治理，明确水环境控制单元和污染物防治重点，加强总量控制和污染治理基础设施建设，科学调度保障生态流量，积极开展水生态修复工程，全力整治畜禽养殖污染，切实改善水环境质量。

**推进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全面掌握入河排污口数量及分布，结合目前已有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成果，在全区各流域进一步展开入河排污口排查工作，彻底摸清入河排污口底数，全面掌握各流域入河排污口的数量及其分布，建立入河排污口名录，初步建成统一的流域排污口信息管理系统。开展入河排污口水质环境监测，完成各流域排污口监测网络建设，全面掌握入河排污口水质数据，开展入河排污口溯源分析，查清污染物来源。在入河排污口排查的基础上，确定禁止设置排污区域和限制设置排污区域，优化排污口设置布局，按照不同类型排污口特征，分类制定限制区排污口管控要求，按照“取缔一批、合并一批、改造一批”的原则，制定实施整治方案，开展入河口水质深度处理、人工促进植被修复、人工投放净水生物工程等生态环境修复。建立优化入河排污口管理长效机制，健全分级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整治等工作规范体系，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加快推进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确保实现“一口一档”，完成市规划指标要求。

**强化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及雨污分流改造，提高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城市建成区基本无生活污水直排口，到2025年，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70%。完善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加强干支管网和入户管接驳改造，提高乡镇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到2025年，乡镇污水处理率达到85%。因地制宜推动污水处理厂通过人工湿地等措施进一步提升出水水质。确保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能力与污水处理规模匹配，完善配套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提升污泥资源化利用。

**推进工业水污染防治。**推进重点行业，重点区域绿色发展，加强农副产品加工、电子电路制造、医药、食品、电镀等行业整治提升严格工业园区水污染管控要求，加强对重金属、有机有毒等特征水污染物监管。加大园区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强化园区水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提升水资源管理水平，实现进出水水质在线监控并联网正常，规范设置园区集中污水处理设施排污口，完善园区水环境管理“一园一档”。开展涉水污染排放企业排查、清理和整治工作，严格禁止已经取缔“十小”企业反弹，加快推动水污染重点企业清洁化改造，推动工业企业全面达标排放。严格执行污水特别排放限值和水污染物排放新标准，实行排污许可证制度和排污总量控制，严禁企业无证或超标、超总量排污。

**开展移动源水污染防治。**严格船舶检验管理，推动老旧及难以达标船舶淘汰。加强船舶污染治理，依法配备废油、粪便、污水、垃圾等污染物、废弃物收集设施或者无害化处理设施，禁止向水体排放、弃置污染物和废弃物；建立船舶污染源台账，明确通航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将船舶生活污水和船舶垃圾纳入城市市政污水和垃圾统一管理范畴，确保船舶油污水（废油）及时有效转运处置。加强港口污染控制，保障资阳区甘溪港船舶水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正常运营。

**（三）强化水资源保障与利用**

在重点排污口下游、河流入湖口、支流入干流处，因地制宜实施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进工业生产、园林绿化、道路清洗、车辆冲洗、建筑施工等领域优先使用再生水。

建立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强化取水总量控制和需水管理，建立健全用水定额指标体系，强化节水考核管理，到2025年全区用水总量控制在23.5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控制在51立方米。鼓励用水行业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提高节水管理水平，加快用水、节水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开展用水量在线监测。统筹推进城乡生活节水，完善“阶梯式水价”制度，推动节水器具普及，到2025年，节水器具普及率达到90%。

## 七、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一）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预防**

加强土壤重点污染源管控，防范新增土壤污染。动态更新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详查土壤污染状况及污染地块分布，掌握污染地块环境风险情况，建立污染地块清单和优先管控名录。抓好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义务落实，从源头上防范土壤污染。

加强耕地土壤污染源头控制。查明农用地土壤污染的面积、分布、主要污染物和污染程度。持续开展重金属土壤污染综合防治，深入推进重点区域综合整治。持续推进耕地周边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实施涉重污染源动态更新，及时开展整治工作。

**（二）提升农用地安全利用水平**

加强耕地分类管理，对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单元进行动态调整，优先保护未污染和轻微污染耕地；继续开展安全利用区轻中度污染耕地修复治理，推广实施改良酸性土壤、改革施肥技术、改善灌溉方式、改进耕种措施、改变越冬状况、改选适宜品种等“六改”技术；采取种植结构调整、休耕等措施严格管控重度污染耕地，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和人居环境安全底线。禁止向农用地排放、倾倒未无害化处理达标的固体废物、工业废水（尤其含重金属废水）或者医疗污水、严防灌溉用水污染土壤、地下水和农产品；突出抓好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等农业生产废弃物处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确保从源头切断污染物进入农用地。加强耕地土壤与农产品重金属污染加密调查，耕地污染成因排查分析，持续推进涉镉等重金属污染源排查整治工作。

**（三）落实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和修复**

严格落实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做好全过程监管，严格修复方案审查，加强修复过程监督和检查，由第三方对损害状况、修复成效进行评估。加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治理，持续推进涉重金属污染源排查整治工作，对整治清单进行查漏补缺，建立土壤重点企业监管动态更新清单，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并将监测数据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建立健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http://baike.eastmoney.com/item/%E6%9C%BA%E5%88%B6)，完善并强化建设用地准入管理，重点加强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生产经营](http://baike.eastmoney.com/item/%E7%94%9F%E4%BA%A7%E7%BB%8F%E8%90%A5)用地的用途变更及[使用权](http://baike.eastmoney.com/item/%E4%BD%BF%E7%94%A8%E6%9D%83)转让的监管。建立信息共享机制，把土地污染防治设为土地征收、收储、供应等环节的前置条件，对不符合相关要求的土地实行供应“一票否决”。

**（四）加强地下水环境风险防控**

强化地下水污染源头预防。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涉及土壤、地下水污染的，环境影响评价开展时按要求进行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分析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现状调以及可能造成的不良影响，并提出相应预防措施。

针对益阳市新材料产业园，制定地下水污染风险防控方案，定期开展周边地下水监测，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专项执法行动，完成省市下发的关于辖区内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及实施方案的任务。持续推进新建、迁建或改扩建加油站安装使用埋地双层油罐工作。2025年底前，建立健全地下水资源开发利用、地下水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地下水污染风险防控和修复、地下水环境监测等相关制度，实现地下水污染防治全面监管。

**（五）加强土壤与地下水的协同共治**

**土壤与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加快城镇污水管网更新改造，完善污水管网收集系统，减少管网渗漏。加快推进水环境综合整治，减少重污染河段侧渗和垂直补给污染地下水，重点控制地表水中氨氮、总磷、耗氧有机物超标对地下水影响。强化农用地、建设用地土壤与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重点加强有色冶炼以及涉重金属污染防治中对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的协同，实施工业固体废物堆存场所环境调查和综合整治。落实化肥农药施用量和施用强度“双降”行动，开展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和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减轻农业源和生活源对地下水的影响。

健全土壤与地下水环境监测体系。结合农用地调查评估、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及分区划分的结果，优化现有布点位置、增加例行监测点位。

## 八、深入农村整治，提升人居环境

**（一）加强农村饮用水源地保护**

做好农村供水工程水源地选址、保护区综合整治、风险源排查防范及水质监测。2021年底前完成农村“千人”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分工作。以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中存在的突出生态环境为重点，做好农村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健全饮用水水源安全预警制度，制订突发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监测能力建设，2022年和2023年底前分别实现乡镇和农村“千人”以上水源水质监测全覆盖。

**（二）深化农村生活污染治理**

**完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体系。**按照资阳区制定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坚持“黑灰分离、资源化利用、就近就地分散处理优先，适度集中处理与纳管处理”的治理思路，以生态措施为主、工程措施为辅，采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模式，以环境敏感区周边村庄、乡镇政府驻地和中心村为重点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改厕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有效衔接。鼓励各地结合实际，将厕所粪污、畜禽养殖废弃物一并处理并资源化利用。到2025年，全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不低于70%。

**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及转运站运行监管，实现全区行政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置设施覆盖率达到100%。结合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减少垃圾外运处置量，垃圾清洁焚烧处理占比达到90%以上。

**（三）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防控种植业污染。**深入推广农业新技术，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持续推进化肥减量增效和农药减量控害；加强农膜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严格执行0.01毫米厚度地膜强制性国家标准，严禁生产、销售、使用不达标地膜，构建体系完备的农膜回收利用网络，积极探索建立废旧农膜等废弃物的回收利用机制，继续推进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试点；提倡应用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集成推广化肥机械深施、种肥同播、水肥一体等绿色高效技术，促进耕地保护和地力提升。到2025年，全市主要农作物单位面积化肥、农药施用量保持零增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96%以上，农膜回收率81%以上。

**推进养殖综合治理。**对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回头看”，应拆未拆或拆后反弹的全部关闭到位。加强技术指导，支持在田间地头配套建设管网和储粪（液）池等基础设施，解决粪肥还田“最后一公里”问题。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以肥料化和能源化为主要利用方向，畜禽粪污全部按农村农业部规范还田综合利用，2025年，小型规模以上畜禽养殖场（户）全部治理到位，规模以上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100%，规模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100%以上。

稻虾养殖集中区推广育养分离养殖模式，控制小龙虾放养密度，严格控制饲料、肥料等投入品数量，严禁使用未经发酵的有机肥和化肥。规范稻虾种养行为，稻虾集中连片养殖区建立生态沟渠或生物净化池等尾水治理设施，确保养殖尾水达标排放。

**加强秸秆“五化”综合利用。**推广秸秆肥料化利用。重点推广秸秆粉碎还田技术，以及腐熟还田、免耕还田、翻耕还田、粉碎还田、异地还田技术，制成有机肥，还田利用，减少化肥用量。推广秸秆能源化利用。大力发展秸秆固化成型加工，引导企业使用秸秆固化成型燃料，鼓励燃烧锅炉实施节煤替代扩大秸秆燃料市场需求。推广秸秆饲料化利用。鼓励养殖户利用农作物秸秆发展牛羊等草食畜牧业生产按照市场需求，推广秸秆“三贮一化”技术。推广秸秆基料化利用。充分利用稻草、棉籽壳棉秆、玉米芯等资源，发展食用菌生产，引导、扶持食用菌生产经营主体，建设规模化标准化食用菌生产示范基地。推广秸秆原料化利用。引进专业化企业生产秸秆板材和墙体材料，购置秸秆收集、打包和板材生产等设施设备。通过政策鼓励扶持，建立和完善“以奖代补”机制，引导农民自主自觉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实行源头防控、以用促禁，保障秸秆禁烧工作可持续发展，同时完成省市规划目标指标。

**（四）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按照“分级管理、分类治理、分期推进”总体思路，深入实施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建立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台账，制定整治方案，细化阶段目标和任务安排。通过源头控源截污、河岸垃圾清理、河道清淤疏浚、生态系统修复等措施，以降低黑臭水体氮磷负荷为重点，持续整治黑臭水体，并探索建立治理长效机制。

## 九、加强生态监管，保障生态安全

**（一）构筑生态安全格局**

**加强生态空间界限管制。**加强“三线一单”与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衔接，加强生态空间规划界限管制。严控国土开发，严禁与主体功能区定位相悖的开发活动，固守生态环境敏感区、脆弱区等区域的生态红线，推动重点功能区生态功能稳定增强，提高生态资源管理效益。

**筑牢绿色生态屏障。**加强对区域内山体、森林、河流、湖泊等生态资源的保护，优化拦河水利工程管控和整治，巩固拓展流域退耕还林还湿成果，改善河湖连通性，防治水土流失，严格保护耕地，健全生态系统自然休养生息制度。对城镇园林绿化带、河湖湿地及防护林带、道路绿廊等生态廊道进行系统性建设，加强同周边区域的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山体水源涵养林等生态系统的保护及修复相衔接，构筑生态安全屏障系统。

**（二）加强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保护和培育森林生态系统。**继续实施封山育林、森林抚育工作，恢复和提升森林资源和森林质量。推动绿色及特色经济林建设，加快杉木大径材、毛竹丰产林、油茶高产林、高标准农田林网等示范基地的培育，提高森林经营质量和水平。

**加强湿地生态系统修复。**加大“一江一湖”湿地保护，实施黄家湖湿地保护与修复工程，努力扩大湿地面积，发挥重要河流“生态廊道”功能，并探索建立湿地生态效益补偿机制。 **加强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全面整治资阳区的历史遗留矿山，加强对无责任主体的废矿坑洞涌水、采矿地下水及其污染源的监测、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按照“谁修复、谁受益”原则，广泛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构建“政府主导、政策扶持、社会参与、开发式治理、市场化运作”的矿山生态修复新模式。加强石煤矿山后续监管，建立长效机制，防止污染反弹。

**建设和改善城镇生态系统。**建设园林城市和森林城市，推进城市绿道、湿地公园、山体公园等绿地系统建设，强化绿线管制，划定城市发展生态边界。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工程，积极保护和治理城市山水资源，加强水体沿岸绿化美化，恢复水陆交界处软质景观，保护生物多样性。

**（三）加大生物多样性保护力度**

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加强特有珍稀濒危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保护，扩大野生动植物生存空间，建立健全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体系。加强珍稀濒危物种的调查监测与评估，研究制定生境、栖息地、种群恢复的措施。编制珍稀物种保护行动计划，针对物种致危原因，采取针对性的措施，加强对生境和栖息地保护及修复。针对益阳资阳区境内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重点保护对象黄颡鱼的繁殖需求，提出洄游通道保护、天然生境恢复、生境替代保护与修复以及增殖放流等任务要求，因地制宜开展生态调度任务。加强外来物种防控和拦截，通过生物防治、物理及化学防治、生态替代等技术措施开展外来物种（如水葫芦、福寿螺）入侵生态防控工程。

**（四）强化生态保护监督管理**

加强生态保护红线与自然保护地监督。完善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制度，逐步开展自然保护区的管理评估。继续落实《益阳市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工作实施方案》，扎实推进自然保护区突出环境问题整治工作，对自然保护区典型违法违规问题进行通报或挂牌督办。依法严厉打击野生动植物偷猎捕猎、滥垦滥采、违规贩卖、加工利用及破坏水生生物资源及其生境等违法行为，强化野生动物保护和疫源疫病防控。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监管责任，探索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破坏问题监管试点。通过非现场监管、无人机监管、卫星遥感等应用技术，强化对破坏湿地、林地、草地、自然岸线等行为和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岸线保护修复的监督。

## 十、加强风险防范，筑牢环境安全底线

**（一）强化环境风险源头防控**

加大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推进危险废物分类分级管理，实施全区风险源企业及周边环境敏感目标的调查、测绘，实现“一源一案”的风险源管理。强化区域开发和项目建设的环境风险评价，对涉及有毒有害化学品、重金属和新型污染物的项目，实行严格的环境准入把关。落实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制度，推进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类分级管理，严格监管重大突发环境事件风险企业。加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定期对涉危险化学品企业、涉危险废物企业等开展环境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以化工、医药、石化、危化品和石油仓储等行业为重点，定期调查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聚集区的生态环境与健康风险，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二）严控重点领域环境风险**

**加强危险废物管控。**加强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和规范贮存，提升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能力，建立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绿岛”。加强医疗废物分类管理、规范处置，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加快农村地区覆盖普及。建立医疗废物协同应急处置设施清单，完善处置物资储备体系，保障重大疫情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能力。全面开展危险废物排查，督促产废单位对属性不明的固体废物进行鉴别鉴定，重点整治危险化学品单位等可能存在的违规堆存、随意倾倒、私自填埋危险废物等问题，确保危险废物贮存、运输、处置安全。严格执行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有关安全技术标准，建立完善危险废物由产生到处置各环节联单制度。依法对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等进行监督管理，加大打击故意隐瞒、偷放偷排或违法违规处置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力度。健全危险废物收运转移体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加大非法收集和处置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打击和宣传力度，确保危险废物安全转移。

**推进重金属污染防控。**推进重金属全生命周期环境管理、推动重点污染物和特征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达标改造。从严把控涉重金属项目准入，对报审的重点行业涉重金属污染排放的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重金属排放“等量替换”或“减量替换”制度。将涉重金属企业纳入强制清洁生产审核，支持企业开展技术升级改造，鼓励企业在不增产不增污的情况下对中高浓度含重金属废液进行在线回收。建成包含企业基本情况、环境管理、污染防治、风险防范等在内的全区重点行业涉重企业数据库，实现“一企一档”、“一图一表”，并对数据库实施动态维护与更新。

**做好化学品环境管理。**对现有涉危险化学品生产的企业进行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严格控制涉及高污染、高风险化学品企业的生产规模。加快建设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管理体系，加强新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管理，持续开展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筛查和评估，推动化学物质风险管控。重点防范持久性有机物、汞等化学物质环境风险，推动企业做好履约相关工作。

**（三）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加大固体废物综合利用。**落实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的鼓励政策，调动工业企业开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的积极性，强化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大力推广先进的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技术，到2025年，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80%以上。

**实施建筑垃圾减量。**加强城市建筑垃源头管控，落实建设单位建筑垃圾减量化的首要责任，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筑垃圾的产生量。到2025年，新建建筑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排放量每万平方米不高于300吨，装配式建筑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排放量每万平方米不高于200吨。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处置基地规划选址和用地保障，加快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到2025年，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70%以上。支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企业发展，推广应用建筑垃圾再生产品，将符合标准的建筑垃圾再生产品列入新型绿色建材。

**推动塑料污染治理。**加强产塑源头管控，严禁生产不符合标准要求的塑料制品。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严格实施《湖南省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方案》，禁止、限制部分塑料制品生产、销售和使用，明显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消费量，推动快递、外卖行业包装“减塑”。积极推广应用可循环、易回收、可降解的替代产品，强化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和处置，建立健全塑料制品管理长效机制。

**（四）加强核与辐射污染防治**

建立全区核与辐射利用单位清单，开展核与辐射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三年行动，聚焦高风险点和重点领域，有力防范和及时化解各类风险隐患。落实废旧放射源定期排查制度，逐步完善废旧放射源收贮程序。

**（五）健全环境应急管理体系**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建设、应急队伍建设、风险防范制度建设和建立健全联防联控应急机制等任务，完善生态环境风险和应急管理体系，组建应急监测物资储备库和专家队伍，推进重点领城环境风险防控。加强应急监测预警体系以及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强化环境风险防范与化解，降低环境污染事件风险机率。2022年底前，开展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并完成应急预案修编。

## 十一、深化改革创新，健全环境治理体系

**（一）完善生态环境治理领导责任体系**

推动落实属地责任，强化各级党委、政府的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相关部门监管责任，建立“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的责任体系，推动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环境保护工作格局。强化绿色经济和生态环境考核指标在领导干部履职实绩考核中的权重，对于本规划中提出的约束性指标，实施年度目标进度考核评价。探索考核结果运用新机制，强化正向激励，量化刚性问责。

**（二）完善责任追究制度**

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构建行政、刑事、民事“三位一体”的责任追究体系，逐步建立涵盖出租者、投资者、采购者等主体的责任追究制度。充分发挥生态环境领域垂直改革的体制优势，按照国家、湖南省和益阳市的有关办法和实施细则，加强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纪检监察、组织管理等部门间的沟通协调，全面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度，并探索在重点工业园区、乡镇一级试点开展。

**（三）健全服务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完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建立动态更新调整机制。强化“三线一单”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应用，规范开发建设活动。健全以环评制度为主体的源头预防体系，落实相关行业环评审批原则和准入条件，强化环评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源头预防的效力。

**深化生态环境“放管服”改革。**牢固树立“监管中服务、服务中监管”的理念，继续深化生态环境领域“放管服”改革。简化环评审批程序，持续推进政府服务标准化。推进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改革举措制度化，符合正面清单要求的建设项目简化审批程序、缩减审批时间。推进规划环评、建设项目环评联动，进一步细化规划环评、区域评估与项目环评联动的管理要求，避免重复评价、减少时间成本。

**（四）健全生态环境市场经济政策**

**完善绿色发展激励政策。**充分发挥市场在绿色转型中的导向性作用，加快形成有利于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价格、金融等制度体系。加大财政专项资金和预算内投资对绿色环保产业发展、能源高效利用、资源循环利用等扶持力度。落实差别化价格政策，逐步完善污水处理收费、固体废物处理收费、节约用水水价、节能环保电价等价格机制。完善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政策，促进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优化调整。建立以资源环境绩效为导向的约束激励机制，全面推行工业企业资源环境绩效评价，依据评价结果，实行正向激励和反向倒逼。

**营造有序市场环境。**深入推进生态环境领域“放管服”改革，打破地区、行业壁垒，对各类所有制企业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各类市场主体，引导各类资本参与环境治理投资、建设、运行。加快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服务模式，创新环境治理模式，积极推广基于环境绩效的整体解决方案、区域一体化服务、第三方治理示范、环境综合治理托管服务、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模式，构建统一、公平、透明、规范的生态环境市场。

**健全价格收费机制。**严格落实“谁污染、谁付费”政策导向，建立健全“污染者付费+第三方治理”等机制。创新执法监管方式和程序，完善执法平台和机制，将执法成本纳入预算；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加大生态环境违法案件的查处、侦办、起诉力度；加强生态环境损害案件筛查、索赔、修复监督，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发展绿色金融。**推广绿色信贷，采取财政贴息等方式加大扶持力度，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加大绿色信贷的发放力度，明确贷款人的尽职免责要求和环境保护法律责任。充分利用各种融资手段为中小企业清洁生产和科技创新提供资金支持。完善对节能低碳、生态环保项目的各类担保机制，加大风险补偿力度。在固废、危废处理等高风险领域试点建立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制度。

**（五）夯实企业生态环境治理责任体系**

**落实企业治污主体责任。**约束和激励企业主动落实环保责任。将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环境违法信息记入社会诚信档案，向社会公开。实施环保“领跑者”制度，采取财政补贴、给予荣誉奖励等措施，激励企业实现更高的环保目标。建立健全企业信用评价制度，依法推动企业强制性披露环境信息。

**健全环境监管体系。**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治，推进主体功能区建设。落实“三线一单”，完善以环评审批为主体的源头防控体系，全面实行排污许可登记制度，对固定污染源实施全过程管理和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实现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信息化的“一证式”管理。

**完善环境信用体系。**分级建立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体系，推行企业环保“红黑名单”制度，对环保守法企业给予激励支持，对不良企业予以惩戒，探索建立环境保护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在行政许可、公共采购、资质等级评定、评先创优、金融支持等工作中，将企业环境信用状况作为重要参考依据。

**（六）构建生态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

**加强环境宣传能力。**加强生态环境法制、宣传和信访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弘扬生态文化、努力提高社会生态文明意识和素养，把生态环境保护教育纳入国民教育、继续教育、干部培训和企业培训体系，广泛动员全民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推进政府环境信息政务公开，加大环境监管执法信息公开力度，继续实施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污染源在线监测、污染源监管等信息实时公开制度，推进环境信息公开多元化、全面化，拓宽公众参与渠道。

**强化社会监督。**完善公众监督和举报反馈机制，充分发挥“12369”环保举报热线作用，畅通环保监督渠道。加强舆论监督，鼓励新闻媒体对各类破坏生态环境问题、突发环境事件、环境违法行为进行曝光。引导具备资格的环保组织依法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等活动。

**激发社会环保公益组织活力。**探索研究社会环保公益组织发展办法，促进社会环保公益组织依法、有序承接和履行政府转移职能。鼓励发展环境保护志愿者服务组织，重点培育和优先发展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等社会环保公益组织，引导其依法开展活动，参与政策建议，形成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良性局面。

**（七）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

**加强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提高自动化监测监控能力。以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生态环境状况监测监控全覆盖为目标。全面提升环境监测实验室能力标准化建设水平，形成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酸雨、噪声等多方面监测分析能力。加强信息化建设。采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对重点排污单位、机动车、加油站、工业园区等固定源、移动源、面源实施在线监控。全面提升环境大数据挖掘分析运用能力，开展生态环境大数据采集、分析等研究工作。依托5G基础设施建设布局，提升5G应用能力。

**强化监管执法能力建设。**强化属地生态环境执法，推动综合执法重心下移、职能下沉、资源下放。到2023年，区执法机构全部完成标准化建设，配齐执法车辆、个人移动执法设备、现场执法辅助设备、通讯和办公设备、信息化设备等5大标准化配置。2025年底，基本形成制度体系健全、服装统一、装备设施完善，与生态环境保护事业相适应的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体系。严格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依法依规追究赔偿责任，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积极探索监管执法过程尽职免责机制，鼓励生态环境监管执法人员不谋私利、依法尽职、勤勉尽责、大胆执法，切实保障一线执法人员安全。

**强化环保科技支撑。**继续开展大气、水、土壤、农村污染防治及生态修复、环境风险防范和智慧环保等重大研究，加强灰霾及臭氧污染防控、内湖总磷污染防控、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技术攻关。鼓励企业技术创新，引导企业技术改造。推动环保产业发展与科研成果转化。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环保系统行政管理、环境执法和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完善选拔、培训、考核等机制，提高队伍业务素质和管理水平，为环保事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

## 十二、建立重点项目库

**建立重大工程体系。**聚焦重点领域和重点任务，建立益阳市资阳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项目库。根据重点任务，入库项目以解决本区域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优先考虑纳入国家相关规划和治理方案的重大工程项目。实施水生态环境提升、大气环境治理、土壤管控与修复、农业农村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修复、风险防范、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提升等七大类重点工程。重点项目总投资约47.9052亿元。

表2“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投资情况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投资/万元 |
| 1 | 水生态环境提升 | 317700 |
| 2 | 大气环境治理 | 7000 |
| 3 | 土壤管控与修复 | 30000 |
| 4 |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 61100 |
| 5 | 生态保护与修复 | 10000 |
| 6 | 风险防范类 | 53240 |
| 7 | 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提升类 | 12 |
| 合计 |  | 479052 |

**建立定期调整机制。**坚持发展导向、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实施项目滚动管理，及时更新增补和调减项目，形成建成一批、淘汰一批、充实一批的良性循环机制，全面反映项目立项和实施情况，保障环境保护考核目标指标和重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建立分类实施机制。**对于以政府资金投入为主体的城市污水管网和污水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与提标、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建设工程，加强项目库建设，加大专项资金争取力度。对于基础调查、监测网络建设、执法监管能力建设、生态环境风险防范等基础能力建设提升工程，加强财政资金保障力度。对于以企业为治理主体的非电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等工程，推行行业政策，建立激励机制，推进工程任务顺利实施。

## 十三、规划实施保障

**（一）明确责任分工，落实目标任务**

明确区政府有关部们职责与任务。制定并公布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和重点任务，落实责任清单，明确有关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制定有利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政策机制，将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与部门工作紧密结合，制定本部门落实规划的方案计划，同时加强对地方的指导与支持，推动目标任务的落实。本规划是资阳区“十四五”生态环境领域的基础性文件，生态环境各要素各领域编制专项规划编制时要与本规划做好衔接，进一步细化落实各项目标任务。

**（二）强化资金保障，拓宽投入渠道**

区政府要加大资金和政策支持力度，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落实。加大财政资金保障，重点支持环保基础设施、污染综合整治和生态建设。积极争取国家、省、市级资金支持，提前做好项目储备，积极申报上级资金补助项目。动员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引入社会资本，推动环保第三方服务多渠道增加对环保建设的投入。重点加大对大气、水、土壤、固废污染治理的支持力度，把资金集中于突出的环境问题，对于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资金的投入和使用进行合理制约、检查和监督。

**（三）加强法制宣传，动员公众参与**

为深入推进全民参与环保行动，积极推进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凝聚环境保护事业发展的正能量，以全面提高全社会的环境意识为目标，以围绕服务民生、贴近基层、贴近群众为导向，以宣传环保法律法规和倡导生活绿色化为重点，紧紧围绕全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环保中心工作为重点开展宣传，创新思路，完善机制，凝聚力量，讲求实效，积极营造环境保护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风气。进一步强化全民法治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积极引导社会各界和广大公众关心、支持、参与、监督生态文明建设，共建共享生态文明。

**（四）开展评估考核**

2023年组织对规划执行情况进行中期评估，2025年底对规划执行情况进行终期考核，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会同相关部门围绕本规划目标指标、重点任务等，对规划执行情况实行年度监测分析，及时发现和解决出现的问题，推动规划任务落实，评估结果向区政府报告，向社会公布

附件：《益阳市资阳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重点工程

附件

《益阳市资阳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重点工程

| **所属类别**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所在地** | **开工****年份** | **竣工****年份**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总投资/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一、水生态环境提升类 | 1 | 资水尾闾水环境治理工程 | 资阳区 | 2022 | 2025 | 茈湖口镇柘头河村至明朗长6公里宽200米河道清淤、生态护坡、恢复洲滩植被等 | 4800 |
| 2 | 资阳区水土保持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工程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新桥河、迎风桥、长春及民主垸等四个片区的封育保护、经果林、水保林、水土保持种草、河道生态修复、山塘整治、生态沟渠、截排水、生产便道、人工湿地、村庄美化绿化、节水管道等 | 15700 |
| 3 | 资阳区长春垸重点流域水生态保护及修复工程 | 资阳区 | 2022 | 2025 | 完成南门湖、先锋湖、黄家湖及迎丰水库湖泊岸线保护及河湖水体生态修复、景观工程建设等 | 72000 |
| 4 | 资阳区民主垸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民主垸内黄荆湖、德兴湖、洪合湖、长泊湖、注南湖、刘家湖、团湖、哑湖等八大水系连通，包括水系的生态沟渠、涵闸、建筑物整治、水系湖泊底泥清除及滨岸带生态治理等 | 119300 |
| 5 | 资阳区饮用水水源地水生态保护工程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岸线及沟渠生态护坡、生态隔离带、生态步道建设等 | 27200 |
| 6 | 新桥河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治理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新塘河等水系连通及涵闸、建筑物整治、水系湖泊底泥清除及生态护岸 | 60000 |
| 7 | 资阳区迎风溪治理工程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河堤加固26 km、生态护坡护岸44.6 km、河坝改造7处、穿堤建筑物改造48处、清淤疏浚20.3 km等 | 7500 |
| 8 | 资阳区枫树塘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封育保护1739 hm2，封育标志牌40处，经果林8处1341.9 hm2，生产便道8处，截排水工程8处，水保林397.1 hm2 | 2400 |
| 9 | 资阳区迎丰溪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河道生态修复3 km，山塘整治11处，生态沟渠10处，截排水10处，生产便道9处 | 1800 |
| 10 | 资阳区茈湖口河（哑河）治理工程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河堤加固26 km、生态护坡护岸29.1 km、穿堤建筑物改造35处、清淤疏浚14.935 km等 | 5000 |
| 11 | 资阳区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环境问题治理 | 资阳区 | 2021 | 2022 | 继续对资阳区13个千吨万人和8个千人以上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地存在的环境问题进行调查和整改，对存在的保护区标志、排污口、使用农药、丢弃农药和农药包装物、清洗施药器械、农村环境、道路、桥梁设立警示标志等进行整治。对资阳区部分饮用水水源地氨氮、大肠菌群、铁、锰等超标问题进行整治，因地制宜采取合适水源地保护措施、水质监测、饮用水处理等，确保水质符合饮用标准要求 | 2000 |
| 二、大气环境治理类 | 12 | 企事业单位锅炉低氮改造项目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十四五期间益阳鸿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对1台6t/h天然气锅炉低氮改造，对3条隧道窑低氮改造。湖南皇爷食品有限公司对2台10t/h天然气锅炉低氮改造。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1台6t/h和1台3t/h天然气锅炉低氮改造。湖南口味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1台10t/h天然气锅炉低氮改造和1台8t/h锅炉低氮改造，对以上改造企业NOx排放量消减50%以上。并对大型餐饮行业、学校等锅炉进行低氮改造，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提高空气质量 | 3000 |
| 13 | 工业企业清洁化能源改造项目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依托长安益阳发电有限公司余热综合利用工程，全力推进长春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能工程，切实削减长春经济开发区各企业因供热能锅炉产生的氮氧化物、烟尘等污染物的排放贡献值，有效削减市城区的污染排放总量。对工业炉窑或锅炉改造或者替代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或由周边热电厂供热 | 2000 |
| 14 | 工业企业VOCs治理项目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企业编制VOCs综合治理一企一策方案，对奥士康、明正宏、维胜等多家线路板制造企业涉VOCs排放的生产线按照方案进行治理，对森华木业、南洋包装等VOCs排放重点企业按照方案进行治理 | 2000 |
| 三、土壤管控与修复类 | 15 | 资阳区污染土壤治理项目 | 资阳区 | 2021 | 2022 | 摸清资阳区现存土壤污染情况，编制场地调查报告、治理方案，切实按照治理方案进行实施，保证污染土壤得到恢复。十四五期间将对鸿源稀土公司、宏远锑业公司2处疑似高风险地块进行调查采样监测核实，如确认为高风险地块进行治理 | 30000 |
| 四、农业农村污染防治类 | 16 | 农村黑臭水体整治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十四五期间计划对全区7条农村黑臭水体进行整治：其中省控重点（3条）长春镇宫楼坪村黄家桥湖（长2500米、宽8米，面积约20000 m2）和白鹿铺村黄土坡渠（长3000米、宽5米，面积约15000 m2）、茈湖口镇桃林村桃林直渠（长3000米、宽5米，面积约15000 m2）以及其他（4条）新桥河镇李昌港村四支渠（长1450米、宽5米，面积约7250 m2）、张家塞乡合兴村三八渠（长1500米、宽5米，面积约7500 m2）、茈湖口镇新飞村新港直渠（长1500米、宽9米，面积约9000 m2）和均安垸村哑河（长500米、宽35米，面积约17500 m2） | 50000 |
| 17 | 资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规划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根据《资阳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2020-2030）》，建设户内自行收集与资源化利用设施、分散式达标排放处理设施、集中治理达标排放处理设施等，到2025年，全区88个行政村全部建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100%；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的农户数不低于5.72万户，覆盖率不低于70%；污水处理设施排放达标率不低于80% | 11100 |
| 五、生态保护与修复类 | 18 | 南洞庭湖流域内湖生物多样性恢复 | 资阳区 | 2021 | 2025 | 通过清淤、栽种水草等措施改善内湖水质，并逐步恢复南洞庭湖流域生物多样性 | 10000 |
| 六、风险防范类 | 19 | 资阳区新桥河镇原锑品冶炼园土壤修复项目 | 资阳区 | 2023 | 2025 | 对新桥河镇原锑品冶炼园地块实施建设用地污染地块土壤修复，将地块内受污染的土壤采取相关措施进行修复，降低环境风险，改善资江及区域地下水锑污染程度 | 53240 |
| 七、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提升类 | 20 | 大气环境质量监测能力建设城市酸雨监测能力提升建设 | 资阳区 | 2021 | 2022 | 中心城区新增酸雨监测能力，增设一点位（长春经开区办公楼楼顶）、购置采样分析仪1套，于2021年开展酸雨监测 | 12 |